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鄭伊廷
電話：02-77366194
電子信箱：winnie890152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300003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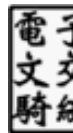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學生家長說明會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32308790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4年度『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』
學生家長說明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並協助學生及家
長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自106年起推動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（下稱本方案）」，規劃透過高級中等學校（以下稱高中職）生涯輔導，提供優質職缺讓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進行職場體驗，並搭配青年儲蓄帳戶，給予其未來就學、就業或創業之經費所需；或透過學習及國際體驗，協助青年適才適性發展，探索並確立人生規劃方向。為使有意願參加本方案之學生及家長瞭解方案內容，爰辦理旨揭學生家長說明會。

二、學生家長說明會採分區（縣市）方式辦理，本部委請承辦學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洽請高中職學校協助辦理，於113年11月舉辦9場次，各場次時間、地點與參與縣市規劃如下：



萬芳高中 1130925



PPAA1136011757

(一)線上(全國)：113年11月21日(星期四)9時。

(二)北一區：113年11月8日(星期五)9時，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(臺北市、澎湖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)。

(三)北二區：113年11月13日(星期三)14時，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)。

(四)中一區：113年11月5日(星期二)9時，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(苗栗縣、臺中市)。

(五)中二區：113年11月1日(星期五)14時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)。

(六)南一區：113年11月4日(星期一)14時，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)。

(七)南二區：113年11月7日(星期四)14時，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高雄市、屏東縣)。

(八)東一區：113年11月22日(星期五)14時，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宜蘭縣)。

(九)東二區：113年11月6日(星期三)13時，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花蓮縣、臺東縣)。

三、報名須知如下：

(一)即日起，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學生及家長填寫報名表及學生家長同意書，學生家長同意書由各校自行保管備查。

(二)請依學校所屬區域之報名期限前，至報名網站上網填

報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(三)報名後，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於各區活動前3天通知分區承辦學校，以利安排相關行政事宜。

(四)請惠予協助將旨揭報名訊息公告周知，歡迎有意願參與114年度本方案的學生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學生家長說明會各場次時間、地點與參與縣市規劃等相關資訊，本部亦將上傳至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專區」網站(<http://www.edu.tw/1013/>) / 「最新消息」，歡迎上網查詢並下載，敬請善加利用。另本部預計113年12月於專區網站發布「114年度『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』學生家長宣導影片」，屆時亦歡迎觀看。

四、報名網站、課程表、交通或接駁資訊等，請詳閱實施計畫。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鄭伊廷小姐，電話(02)7736-6194。若有線上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各區承辦學校聯絡人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務校安組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均含附件)

